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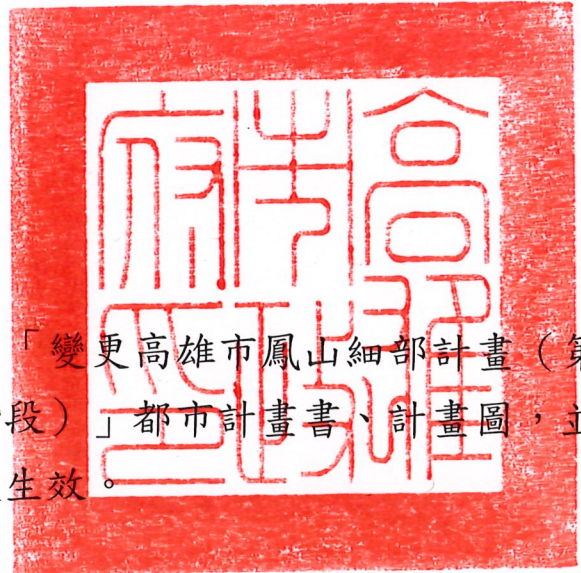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都發規字第11432752700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發布實施本市都市計畫「變更高雄市鳳山細部計畫（第三次通盤檢討）案（第五階段）」都市計畫書、計畫圖，並自民國114年6月14日零時起生效。

依據：

- 一、本府114年6月13日高市府都發規字第11432752701函。
- 二、都市計畫法第23條及第2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地點：

- （一）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公告欄。
- （二）本府鳳山區公所公告欄。
- （三）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：<https://urban-web.kcg.gov.tw>→「都市計畫專區」→「都市計畫公告」→「公告發布實施」→點選本計畫案名。

二、公告圖說：都市計畫書、計畫圖（比例尺一千分之一）各1份

市長 陳其邁